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  
GENERAL

S/24274  
13 July 1992  
CHINESE  
ORIGINAL: ARABIC

1992年7月13日

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

奉我国政府指示并继我1992年6月8日编号1/7/201的信, 谨随函附上一表格, 显示在伊拉克各地被发现和销毁的炸弹、导弹和各种射弹的数目。1992年6月1日至1992年7月1日期间, 为数共计3 778枚。

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
大使

阿卜杜勒-阿米尔·安巴里(签名)

附件

本表显示1992年6月1日至  
1992年7月1日期间各省民防行政单位销毁小组  
销毁的炸弹、导弹和各种射弹

编号	行政单位	炸弹、导弹和各种射弹数目
1.	巴格达	6
2.	尼尼微	17
3.	巴士拉	2 714
4.	巴比伦	2
5.	纳杰夫	5
6.	卡巴拉	17
7.	安巴尔	30
8.	迈 桑	5
9.	拉赫丁	61
10.	迪亚拉	-
11.	瓦西特	54
12.	塔米姆	70
13.	泽卡尔	71
14.	卡迪西亚	2
15.	穆萨纳	724
	共计	3 778